证券代码:683459 证券简称:哈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4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副总经理赵奇佐先生(已于2023年4月28日《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披露)辞职,公司副总经理职位空缺一人。

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 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 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 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附件:

周际先生简历

周际先生,出生于1969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9年11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分局三间房站副站长、齐齐哈尔站总工程师、齐齐哈尔站副站长、运输分处副分处长;2009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哈尔滨铁路局运输处副处长;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海拉尔车务段副段长、段长、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3年6月任牡丹江铁路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4年5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安全监察室副主任、石化运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2014年5月至2015年3月任哈尔滨铁路局哈尔滨西站党委书记;2015年3月至2023年5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站场调速技术研究所所长、哈尔滨铁路减速顶调速研究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6月至2023年4月,任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3-035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获得补助金额:10,469,596.37元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将计入当期损益,并对公司2023年度损益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经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统计,自2023年1月6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下属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10,469,596.37元。

(二)具体补助情况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收款单位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1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2023/1/6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扶持款	返岗补贴	150,000	与收益相关
2	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	2023/1/18	重庆市涪陵区大顺镇财政办公室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招商协议	141,500	与收益相关
3	合兰仕(上海)营养品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550,000	与收益相关
4	荣蓓(上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1,310,000	与收益相关
5	上海爱婴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220,000	与收益相关
6	上海康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480,000	与收益相关
7	上海仟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1,810,000	与收益相关
8	上海力涌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2023/3/3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1,060,000	与收益相关
9	南通星爱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2023/4/21	如东县洋口镇人民政府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151,500	与收益相关
10	南通星爱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2023/6/13	如东县洋口镇人民政府	财政扶持款	政府签订税收返还协议	94,7400	与收益相关
11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2023/6/2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世博管理局	财政扶持款	浦东新区“十三五”期间总部政策规定	3,020,000	与收益相关
12	公司及子公司	2023/1/6—2023/6/25	其他少于10万元的零星政府补助			629,196.3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10,469,596.37	

上述补助公司已以现金或抵扣方式收到相关款项,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6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7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6月25日,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长春)额保字20230515第001号),约定公司为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德联”)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本次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7日和2023年5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长春德联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5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2023年5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本次担保在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101.0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咸大

注册地址: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4518号

成立时间:2002-01-22

经营范围: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胶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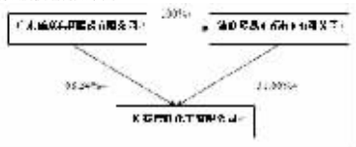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经审计)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春德联	162,409.60	58,057.37	104,352.23	157,146.36	892.94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春德联	164,561.83	59,441.19	105,120.64	35,738.40	768.41

经查证,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债务人: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

4、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范围:长春德联与平安银行在债权确定期间内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长春德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其向银行申请授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长春德联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五、累计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79,971.5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包括此次担保)为27,793.11万元,均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29%。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6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澳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澳优乳业”)、Ausnutria B.V.、Ausnutria Dairy (Dutch) Co?peratief U.A.(简称“AD Dutch”)、澳优乳品有限公司(简称“澳优乳品”)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澳优乳业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0.07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0.55亿元)、为Ausnutria B.V.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2.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9.60亿元)、为AD Dutch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0.43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3.37亿元)、为澳优乳品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0.15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18亿元),已实际为澳优乳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81亿元人民币、为Ausnutria B.V.、AD Dutch、澳优乳品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为0亿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23亿元人民币

●本公告中担保金额折算汇率以2023年6月21日的汇率中间价计算:1欧元对人民币7.8396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1、2023年6月25日,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签署了保证书,为控股子公司Ausnutria B.V.、AD Dutch在该银行申请的共用授信额度1.15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9.02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23年6月25日,公司与荷兰合作银行香港分行(Co?peratieve Rabobank U.A., Hong Kong Branch)签署了保证协议,为控股子公司澳优乳业、Ausnutria B.V.、AD Dutch和澳优乳品在该银行申请的共用授信额度1.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1.76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2023年6月25日,公司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DBS Bank(Hong Kong)Limited)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Ausnutria B.V.在该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0.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3.9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综上,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需求及拟使用的授信额度,本次公司为澳优乳业担保的授信总额不超过0.07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0.55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为Ausnutria B.V.担保的授信总额不超过2.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9.60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为AD Dutch担保的授信总额不超过0.43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3.37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为澳优乳品担保的授信总额不超过0.15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18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部分控股子公司(即:澳优乳业、Ausnutria B.V.、AD Dutch、澳优乳品,均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30.0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相关控股子公司业务需求进行内部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2)。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三)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2023年6月,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澳优乳业、澳优乳品的担保额度进行了调剂,并于6月9日签署担保书,调剂使用后澳优乳业、澳优乳品剩余担保额度分别为0亿元人民币、1.54亿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8)。

本次,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如下调剂: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
	本次调剂前额度	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额度			
澳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0	0.55	0.55	0.55	0	0.81
Ausnutria B.V.	24	-1.96	22.04	19.60	2.44	0
Ausnutria Dairy (Dutch) Co?peratief U.A.	1.96	1.41	3.37	3.37	0	0
澳优乳品有限公司	1.54	0	1.54	1.18	0.36	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澳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开曼群岛

2、注册资本:18,001.12万港币

3、经营范围:乳制品相关投资

4、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澳优乳业资产总额为364,210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5,274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58,936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9,314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澳优乳业资产总额为357,259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5,19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52,069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75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6、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金港控股”)持有澳优乳业59.45%的股权。

7、被担保人其他股东持股比例:截至2022年12月31日,股东晟德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26%、奥优控股有限公司持股4.15%、Dutch Dairy Investments B.V.持股5.18%、中信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13%、其他小股东合计持股18.83%。

8、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Ausnutria B.V.

1、注册地点:荷兰

2、经营范围:乳制品相关研发、生产、贸易、投资等

3、注册资本:1,046.5万欧元

4、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Ausnutria B.V.资产总额为487,872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53,529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34,343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456,838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8,888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Ausnutria B.V.资产总额为492,815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56,58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36,235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14,907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01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6、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金港控股持有澳优乳业59.45%的股权,被担保人为澳优乳业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Ausnutria Dairy (Dutch) Co?peratief U.A.

1、注册地点:荷兰

2、注册资本:1,380万欧元

3、经营范围:乳制品产业投资等

4、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AD Dutch资产总额为188,074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6,949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101,125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93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AD Dutch资产总额为187,880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7,856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100,024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84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6、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金港控股持有澳优乳业59.45%的股权,被担保人为澳优乳业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澳优乳品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中国香港

2、注册资本:1万港币

3、经营范围:乳制品,食品的研究与贸易,其他生活用品的贸易

4、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澳优乳品资产总额为156,088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03,643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52,445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526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澳优乳品资产总额为158,787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06,976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51,811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7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6、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金港控股持有澳优乳业59.45%的股权,被担保人为澳优乳业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书

1、签署人:

保证人: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1.15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9.02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

3、担保范围:被担保人在债权确定期间产生并欠付银行的、在融资文件项下或与之相关的全部债务,和所产生的利息(包括违约利息)及银行执行保证书产生的全部支出。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自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三年。

(二)保证协议

1、签署人:

保证人: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荷兰合作银行香港分行(Co?peratieve Rabobank U.A., Hong Kong Branch)

2、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1.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1.76亿元)或其他币种的等值金额

3、担保范围:因被担保人于指定期间内对授信的使用而产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费用、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受益人或其指定人士在行使任何交易文件项下的权利时发生的所有费用和开支。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为指定期间内发生的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保证合同

1、签署人:

保证人: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利人: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DBS Bank(Hong Kong)Limited)

2、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0.50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3.92亿元)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人未按时足额向权利人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在主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况下被保证人应向权利人赔偿的全部损失及其他应付债务。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被保证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澳优乳业、Ausnutria B.V.、AD Dutch、澳优乳品的业务需求,保障其业务有序开展,公司为其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公司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作为控股股东为其提供全额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符合共赢、互利、公平、对等的原则。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6月2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19.31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7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1.47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21%。下属担保公司内蒙古惠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逾期金额为0.23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407 证券简称:凯发电气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3014 债券简称:凯发转债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凯发转债”到期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安排,截止2023年7月27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凯发转债”公司将以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的价格到期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凯发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凯发转债”停止交易日:2023年7月25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27日),“凯发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凯发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0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公开发行了3,498,948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989.48万元,期限5年(即自2018年7月27日至2023年7月27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8]378号”文同意,公司34,989.4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2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凯发转债”,债券代码“123014”,上市数量为349.8948万张。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凯发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面值上浮 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为公司将按债券面值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即“凯发转债”到期合计兑付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上市公司在可转债转股期结束的20个交易日前应当至少发布3次提示性公告,提醒投资者可转债将在转股期结束前的3个交易日停止交易或者转让的事项。

根据规定“凯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3年7月24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Z发转债”。“凯发转债”将于2023年7月25日开始停止交易,到期日为2023年7月27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27日),“凯发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凯发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可转债兑付摘牌

“凯发转债”将于2023年7月27日到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完成“凯发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四、其他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2-60128018、022-60128001-8049

联系传真:022-60128001-8049

联系人:王瑞瑾、彭蒙歌、张磊

特此公告。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3-52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3-53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收到表决票3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3-54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银漫矿业”)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银漫矿业以其自有的风力发电机组集成设备及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浙银金租融资人民币1亿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公司对银漫矿业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或部分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浙银金租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上述融资租赁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兴业银锡: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2)及《兴业银锡: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3))。以上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MA28KA6292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法定代表人:汪国平

5、注册资本:肆拾亿元整

6、成立日期:2017年01月18日

7、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凭金融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住所:浙江省舟山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111号23层(自贸试验区内)

9、浙银金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11月23日

3、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吉仁高勒镇巴彦乌拉嘎查

4、法定代表人:凌振青

5、注册资本:壹拾叁亿肆仟玖佰叁拾捌万零玖佰元(人民币元)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选矿;矿山机械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8、股权结构:银漫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9、银漫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主要财务状况:

银漫矿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0,951.10	404,251.92
负债总额	142,583.90	160,347.4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248,367.20	243,904.43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319.34	102,942.91
营业利润	6,083.48	24,225.45
净利润	4,462.78	20,205.50

四、《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出租人: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租货物:银漫矿业风力发电机组集成设备及部分生产设备。

2、租货物购买价款总额即租赁本金: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

3、租赁期限:24个月。

4、留购款:一次性支付,人民币壹佰元整,在租赁期届满或本合同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

5、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合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银漫矿业向浙银金租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不超过1亿元(含本数)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或部分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浙银金租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具体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银漫矿业因开展正常经营活动需求,向浙银金租融资人民币1亿元。公司本次为银漫矿业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拓宽银漫矿业的融资渠道,满足银漫矿业的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对银漫矿业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监督与管理,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银漫矿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能够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银漫矿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上述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01,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32%。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九、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租赁公司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漫矿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3-55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兴业银锡: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7),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计划自该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10,231,53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以集中